附件7

**中华人民共和国**

**地质资料汇交凭证**

×地资凭〔××××〕×××号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资料名称 |  |
| 主要编著者 |  |
| 资料形成单位 |  | 形成时间 |  |
| 汇交人名称 |  |
| 项目/矿权名称 |  |
| 项目/矿权编号 |  | 起止时间 |  |
| 项目来源 | □中央财政项目 □地方财政项目 □社会出资项目 □其他资金项目 |
| 汇交的地质资料内容 | 成果地质资料 |
| 纸质 | 正文： 册 | 附图:　 张 | 附表：　册 | 附件： 册 |
| 审批： 册 | 其他： 件 | 份数： 份 |
| 电子 | 文件： 个 | 数据量： MB |
| 原始地质资料 |
| 纸质件数： 件 | 电子件数： 件 | 数据量：　　MB |
| 实物地质资料 |
| 岩心：　　　　米　 | 岩屑：　　 袋 | 标本：　　 块 |
| 样品（副样）：　　袋 | 光片：　　 件 | 薄片： 件 |
| 其他： |
|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地质资料汇交管理专用章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 |

注：本证是汇交人履行汇交义务的证明，也是汇交人维护合法权益的凭证，应妥善保管。